

梧桐树

电话 /88232235 E-mail/wutongshutxxw@163.com 编辑人 / 钟淑婷 设计 / 陶峰

WUTONGSHU

※年华

母亲的微信

■芊芊草

执意给母亲换智能手机,还是源于前些年我在外求学时的一个小小“意外”。

那会还没有流行微信,过年过节都是发短信祝福。有一次我群发祝福时,在通讯录上点了全选,结果不一会就收到了父亲的电话。

父亲说母亲乐坏了,也愁坏了。母亲没读过多少书,认识的字也很有限,平时只会用手机接打电话。收到了我的短信后,母亲就缠着父亲教她发短信。父亲笑道:“都这把年纪了,也不知道她能不能学会。”我说给母亲打电话阻止,父亲却说:“你妈听说发短信比打电话便宜,非学不可呢!”

父亲的话也让我惭愧无比,如果不是错发短信,我是无论如何也想不到给父母亲发个短信问候的。

※生活

烧饼摊

■姚孝平

小区西边的菜场旁,有一个烧饼店,每天一早店外就排起了长队。说是店,是因为总是一个店面,和旁边的理发店肉店一样。但我仍喜欢称作“烧饼摊”,因为里面并没有食客坐的桌椅,做烧饼的一应材料皆堆在一张长桌上,外头还有只炉桶。而且,叫做摊显得平民化些。

店主是一对四十多岁的夫妇,男的瘦高,女的略胖,皆不苟言笑。俩人分工明确,男的做烧饼,女的炸油条。店内醒目位置贴着各类烧饼名称及价格,有鲜肉烧饼、梅菜烧饼、梅菜肉饼、香肠烧饼、葱油烧饼、咸菜烧饼、椒盐烧饼、白糖烧饼等,价钱从3块到5块不等,兼卖油条、麻球、油酥饺,价钱从1块到1块5不等,并不算贵。这种传统早点摊深受桐城百姓喜爱,每天站着等候的队伍中,不光有白发苍苍的老人,还有打扮时尚的年轻人,也有带着红领巾的学生。食客一报烧饼名字,男摊主便从长桌上放着的面

团(面团早就和好,没用到的放在冰箱里)拧下一小块面,用一根小木棍碾成薄片,两面都需碾,并洒上芝麻,然后把或咸菜或梅干菜或白糖等材料放进里面,迅速包拢起来,拍拍大,蘸点水,放进桶炉内壁烤。几分钟后取出,就成了两面膨胀凸起的烧饼了,有的喜欢同时吃油条,男摊主便利索地用刀将一根油条切成两段,把烧饼一切为二,在里面放进油条,再把另一半插进去。这家烧饼摊做的烧饼味道真不错,尤其是梅干菜烧饼,特别香,虽是咸味,吃着又能咀嚼出甜味,吃完纸袋上还留着一层油呢。

女摊主悠然地炸着油条。她把面团拉得长长的,用刀切两小段,用一根筷子压一压,不整齐地叠在一起,扯一扯,放进油锅里炸。稍过一会儿,用一双早已乌黑的长竹筷给油条翻身。等到油条膨胀变长变粗了,就夹起来放进一只镂空的铁笼里。有的喜欢吃老一点的,就多炸一会,直到油条发焦为止,咬起来要脆,有时还会掉渣。油条放进一

意身体。每次接到母亲的短信,心里便会不由自主涌起一阵暖意。

我知道,母亲对我的牵挂和爱,都浓缩在了那一句句看似不通的句子里。

几年前,有了微信,我决定给母亲买个智能手机。而母亲一听价格却坚决不同意:“手机能接电话,能发短信就足够了,花那么多钱干嘛啊?”

我笑吟吟点开微信,按住语音键说了一句话,手一松,说的话就出现在对话框里。看着我的演示,母亲笑得合不拢嘴,连连称赞:

“还是这样好,不用再去一个个找拼音了。”

每每收到这样的短信,都让我忍俊不已。每次和父亲通电话,父亲也会拿这件事打趣母亲太笨。而母亲却不以为意,每天都会给我发一两条短信,但短信的内容,绝大多数是在关心我的生活,叮嘱我注

儿子解释说:“姥姥不会普通话,错字当然就多了,您啊,就将就着看吧。”读着母亲的这些错字信息,却让我备感温馨和感动。

母亲知道后,直接改用了语音。在异地,每天能听到母亲的声音,也让我感觉踏实而满足。

那天刚到班上,就收到了母亲的语音信息,同事看到我认真听的样子,笑道:“在家叨叨还没听够啊?”我笑回:“这种叨叨永远都听不够,因为这是老妈爱我的方式。”

听过一个很恰当的比喻:如果儿女是风筝,而父母就是那双紧紧拉线的手。而如今,手机微信俨然成了他们的风筝线。即使儿女飞得再高再远,他们也会时刻关注,时刻牵挂着。

母亲的微信很简短,几乎都是各种的叮嘱。但我知道,这短短的信息里,是母亲长长不绝的爱意。



庭院风情

■陈新宝

※闲话

替人着想的人

■韩闻生

我遇到过这样一个人,问他借剪刀,没拒绝,伸手递过来。在递过来的那一瞬间,我稍稍愣了一下。我之所以会“愣”,是因为他递过来的时候,剪刀把对着我,而他,则捏着刀尖。

这让我思忖良久,借给你剪刀不算什么,居然还能从安全的角度考虑,把方便留给对方,这就不仅简单了。看似小事一桩,实乃人的崇高品质所致,我这样想。

前不久,我的外甥女在处对象,对方是外地的,各方面条件不错。出于对我的信任,让我这个做舅舅的把把关。但我想不出以什么方式来考量,总不能用谁和谁落水了你先去救谁这么庸俗的题目吧。外甥女见状忙给我鼓气,要不你加他微信聊聊,说不定能发现点什么呢。

也行。接下来的日子里,我与那小伙子从基本的打招呼开始,逐步深入下去,但始终没涉及到实质问题,直到有一天我跟他说,我打字

慢,你不用等我该干嘛干嘛时,我这才发现小伙子的人品堪称百里挑一。他说:“没事,我等你,你慢点就是了,我不催你。”我又说:“你可以做其他事或是和其他人聊。”他说不用,我喜欢一对一地聊,那样,一是专注,二是对对方的尊重。

我因此不由地产生好感,虽没见面,却也如见其人。当我把我的结论:这人为对方考虑的多,并且感情专一等信息反馈给我的外甥女后,外甥女抿嘴直笑。

想起很多年以前的一件往事,我出差外地,在饭店吃饭,发现有一个女服务员在整理筷子,当时感到很奇怪,这什么意思。女服务员告诉我,筷子经清洗后,顺序会被打乱,不在同一个方向,客人用起来会不方便,只有将筷子对齐了,才能抓起来用。窥斑见豹,打那以后,我每顿饭都在那吃,直至出差结束。

看来,替对方着想的人,能得到回报,或换取尊重,或收获爱情,或赢来美誉。

菊花仙子前传

※乡趣

乡村的纺织娘

■王利明

乡村的夏夜,静谧,温馨。夜幕下神秘中,悄悄升起的月亮,跃过池塘边的树梢,把银辉尽情撒落到场地。我喜欢沐浴在月光里,看月亮望星星,听各种虫子美妙的叫声。不经意间发现,门外花坛的黄杨树枝上有个闪亮的东西,发出“轧织、轧织”的声音,这熟悉却有点遥远的声音让我心动,这不是久违的纺织娘吗?它来了,它是为我的思念和期盼而来的吗?月光里它和我那么亲近,身材小小的它,像一只豆荚,很有风采,安静悠闲地停在碧绿的树叶上,不时发出温文尔雅的叫声,我不敢靠近,生怕一点点响动,它又会远我而去。

纺织娘是我童年美好生活时光的一部分,纺织娘的叫声尤能撩拨我心扉,让我遐思无限。

※连载

■乔十一

第九章 神秘的供词

老太太只记得,当天深夜,衙门的捕快突然来敲门,说被抓的那个杀人的少年把牢房的铁栅栏掰弯了,逃走了。

老太太的儿子匆忙披上衣服加入紧急抓捕逃犯的行动。十几个捕快沿着少年的血迹追踪到城外两三里的树林,血迹就消失了。

血迹消失的地方,灌木丛的草分三个方向倒下,似乎都有人经过。于是,大家决定分成三组,每组三到四人继续追捕;毕竟只是一个少年,在三到四个训练有素的捕快面前按常理推测,只有束手就擒的份吧。

那天的月光亮得惨白。老太太的儿子沿着其中一个方向跑向树林深处。突然前面出现一群黑影,至少有四五十个,为首的仍然是那个狱中逃走的少年。

他们都是一群少年,然而奇怪的是,却并不全是无家可归之人。他们中的看上去还是有钱人家的公子哥、纨绔子弟。但他们眼中都放着同样的光,那是一种人的眼中不该有的光。那些纨绔子弟,衣食无忧,又为什么像那些衣衫褴褛的少年一样,眼中充满仇恨,似乎是包含着破坏一切的凶狠?

看到他们的眼神,老太太的儿子想起了他审问出来的供词,神秘力量。他大喊一声:“快跑”,便沿着来时的路快速撤退。想来,除了他在纸上写下的那四个字,他应该是从少

年嘴里知道了更多东西,所以平常英勇无畏的他才会这么惊惧吧。

然而,这些少年拿着刀、棍,一边嘶喊一边狂奔,不一会儿四五十人便把四个捕快围在一个小圈内。

这些少年打过来的棍棒,力道并不大,使出来的招式也就是平时街头混混打架的招式,看上去和普通的混混无异,除了眼中那不像人的光。

大象也经不住群蚁的吞噬。开始时四个成年人背靠背还能抵挡一阵,大约三四个时辰后,他们终于筋疲力尽,倒在这群少年的乱棍和乱刀之下。

老太太的儿子就这么死了。

老太太听到消息后,一个趔趄,晕了过去,头磕在了桌角上,流了很多血。

之后,儿子的丧期中,老太太都是呆呆傻傻地守在儿子灵前。

在儿子死后的第七天,几乎无人再来拜祭的时候,突然有两个少年人来拜访。他们一身富家人装扮,看上去却跟往常不一样,非常斯文的样子,其中一个仍然是那个少年。

老太太的捕快儿子十分敬业,经常误了饭点,办起案子来废寝忘食,老太太在给他们送饭时,他正在审讯这个少年。所以,在他们踏进门的第一眼,老太太就认出了那个少年,虽然他隐藏了眼中野兽一样的光。

看来来者不善,她感受到了他们隐藏在儒雅外表下的杀气。

“你们是隔壁老李家,我儿子的玩伴吧?”老太太装作丝毫没有认出仇人的样子,她用手揉揉太阳穴:“不好意思,我老了加上前几天头被桌子磕了一下,很多以前的人和事都记不起来了。”

“没错,我们是你儿子的朋友,不过不是隔壁邻居的,而是衙门的捕快。”为首的那个少年朝另一个使了个眼色:“你儿子有没有留下关于他审问那个少年的东西,比如供词什么的。”

到底是十六七岁的少年,一张口就很快让人知道了目的。

“哦,捕快,对,我说眼熟呢,你们就是跟我儿子一起办案的吧?不过我不知道你说的什么审问少年。”老太太又揉揉太阳穴:“我儿子的遗物能烧的我都烧给他了,好让他在那边过得舒适点,剩下的你们去看看还有什么,需要就带走吧,免得放在这里我看着他是多增几分睹物思人的伤心罢了。”

老太太把他们领到儿子生前住的房间,便又自顾去守灵了。两个少年便乱翻乱找起来,翻了几下就从一本册子中找到了那张写着“神秘力量”的供词。

他们迅速藏在袖口里走了出来,从牢里逃跑的那个带着奸邪的笑容对老太太说:“你运气好,撞坏了脑子。”转头得意洋洋地对另一个少年说了句:“我们走!”

老太太只装作伤心过度,呆呆傻傻,像是没有听到他们的话一样,就这样捡了一条命。

“没想到这么多年过去了,他们还是不能放过我们,如果不是你们今天及时出手相助,我们母女恐怕也要命不保了。”老太太说着,拿衣袖擦擦眼泪。

“老人家,供词上的神秘力量是指什

么?”吴同问。

“我也不知道,上面就写了这四个字,再没有其他东西了。”

“线索看来又断了。”而这次事情从头到尾看来,可能也并不是他们三人救了母女二人,相反,这次灾祸可能就是他们带来的,有人怕他们知道“神秘力量”的事情。

“我们抓住那个领头的少年,问题不就迎刃而解了。”冉陌把吴同从一筹莫展的思维死胡同带出来。“下次再碰到他们,不能再让他们轻而易举地逃了。”

小菊朝吴同眨眨眼,似乎有话说。等其他人各自走开时,她小声说:“吴哥哥,今晚我们就能找到他们,刚才在你们打斗的过程中,我趁其中一个不注意,在他的肩膀上留下了痕迹。”

自从拿到父亲留下来的乾坤珠后,小菊的右手跟珠子时不时就会有感应,在两者感应的时候,小菊坐下来打坐,能自然地在意识里参悟到新的本事。最近她参悟到的一个新法术就是,用带有菊花胎记的右手有意识拍一下对方,菊花胎记就能凭感应带小菊找到那个人。

“叫上冉陌一起吧。”吴同提议。

“我们先去悄悄摸下状况,然后再回来

和他商量对策。”不知道为什么,小菊凭直觉并不想冉陌知道她留有一手,按理说,冉陌是救了族人命的恩人,她应该感激,但不知道为什么,小菊对他就是无法像吴同那么信任。

可能还是接触时间短,感情不够好吧,小菊猜测。

天色很快就暗了下来。

晚饭后,冉陌又在篝火旁吹起了箫曲,从侧颜看去,眉清目秀,又带些玉质金相的贵气,还有一种淡雅飘逸。简直是一个完美的男人。

箫曲中似有故事。

小菊看得出神,但也仅仅像是欣赏一件艺术品,在她心中,还是那个温润如玉的吴同哥哥排在第一位。同七窍玲珑的冉陌比,吴同给人一种既能干又踏实,既不乏手腕又可靠的感觉,小菊是永远可以对吴同敞开心扉的。

想得也太远了,小菊自嘲般摇摇头,走到吴同身边:“吴哥哥,我们去找那些野孩子吧。”

他们悄悄从旁边走开,而冉陌似乎也沉浸箫声中并没有发现他们的离开。

月牙淡淡地挂在云层中。半山腰一个破旧的庙宇矗立,里面透出灯光。小菊和吴同在窗外偷偷看向屋内:正是那伙少年。

“圣尊,请您现身,给予指示。”领头的少年念叨着,身后的一群少年跟着他跪拜行礼。